

西华县医疗保障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结合县医保局工作实际，现公布 2025 年县医保局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本报告内容涵盖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方面。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一) 主动公开：全年共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3 条。其中，公开指南类信息 2 条，公开年报 1 条，其他信息 0 条。

(二) 依申请公开：共办理依申请公开 0 件。

(三) 政府信息管理：

一是深化组织保障体系。调整优化局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明确各股室、经办机构公开责任，将政务公开要求嵌入医保政策制定、基金监管、经办服务等业务流程，形成“业务开展同步谋划公开、政策出台同步推进解读”的工作机制。

二是完善审核管理制度。严格落实“分级审核、先审后发、谁起草谁负责”要求，新增数据信息公开专项审核流程，确保公开信息权威准确、不涉密。

三是强化目录动态更新。根据国家、省、市医保政策调整及本地业务发展情况，更新完善信息公开目录，提升公开内容的时效性和针对性。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1.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主要类别：

(1) 综合政务：含医保政策文件、政策解读、重点工作进展、基金运行情况、专项行动成果等；

(2) 组织机构：含领导分工调整、内设机构职责、经办机构分布、联系方式等；

(3) 民生服务：含医保参保缴费、报销流程、异地就医备案等办事指南及服务信息。

2. 信息公开的形式

构建“线上+线下”多元公开渠道。线上依托西华县政府门户网站、县融媒体中心等平台发布信息；线下通过政务服务大厅医保窗口、乡镇（街道）便民服务中心等场所，设置公开栏、摆放宣传资料，同时畅通监督举报电话，接受群众监督。

3. 平台运维及信息更新

建立信息发布台账，确保平台稳定运行。全年及时更新政策文件、工作动态等信息，保障公开信息的时效性和完整性。

(五) 监督保障：

一是推进公开制度建设，规范政务公开工作流程。结合工作实际，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配套制度，从内容、程序、监督、责任追究各环节入手切实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二是强化保密审查管理。组织开展保密知识培训，对拟公开信息实行“双人审核、逐级审批”，全年未发生涉密信息泄露情况。

三是提升业务能力水平。西华县医疗保障局政务公开工作人员学习政务公开最新政策要求、依申请公开办理流程等内容，有效提升工作人员的专业素养和业务能力。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38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是信息更新时效不均，部分医保业务动态、基层经办服务信息存在更新滞后现象。下一步将强化时效管控，拓宽公开覆盖范围，深化全局对政务公开工作的认知，提升工作人员公开自觉性与责任意识。聚焦群众关切问题，重点拓展医保基金运行细节、特殊群体医保保障等重点领域公开内容，同步优化线上线下公开渠道，确保信息公开全面。

二是跨部门协同效能不足，各股室、经办机构间信息报送联动机制不够顺畅，存在信息传递延迟问题。健全跨部门信息联动机制，明确各股室、经办机构信息报送责任与时限，由局办公室统筹审核汇总，有效杜绝信息发布延迟、遗漏等问题。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